

江西省财政厅

2018年江西省政府专项债券（十二期）

发行结果公告

根据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5〕83号）、《关于做好存量地方政府债务置换收尾工作的通知》（财预便〔2018〕218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经江西省人民政府同意，江西省财政厅决定发行2018年江西省政府专项债券（十二期），2018年12月27日已完成招标。现将招标结果公告如下：

债券名称	2018年江西省政府专项债券（十二期）		
计划发行规模	2.4亿元	实际发行规模	2.4亿元
发行期限	7年	票面利率	3.65%
发行价格	100元	付息频率	12月/次
付息日	每年12月28日 (节假日顺延)	到期日	2025年12月28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2018年江西省政府专项债券（十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签章页)

